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随着公司国际贸易业务的不断增加，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不良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于 2022 年根据公司《外汇风险管理实施办法》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础资产为公司开展国际业务而持有的外币资产或负债。

2、投资金额

为规避汇兑风险、保持稳健经营，根据公司外汇风险管控制度要求，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任一时点最高金额不超过等值 25 亿美元。

3、投资方式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交易对手方为境内外金融机构，采用的均为市场标准的金融机构合约。

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币种及人民币汇率变动相关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英镑、日元、澳元、加元、新币、韩币、港币等。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

期结售汇，外汇、利率掉期，外汇、利率期货，外汇、利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1）外汇远期：与金融机构按约定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和交割时间，在约定的时间按照合同规定条件完成交割的外汇交易。

（2）外汇掉期：与金融机构约定以一种货币交换一定数量的另一种货币，并以约定价格在未来的约定日期进行反向的同等数量的货币买卖。

（3）外汇期权：向金融机构支付一定期权费后，获得在未来约定日期按照约定价格买卖一定数量外汇的选择权的外汇交易。

（4）结构性远期：对外汇远期、外汇期权等一般性远期产品在结构上进行组合，形成带有一定执行条件的产品，以满足特定的保值需求。

（5）利率掉期：与金融机构约定将目前外币借款浮动利率锁定为固定利率，并在约定时间内以约定利率完成利息交割。

（6）货币互换：与金融机构约定将公司目前外币借款本金及浮动利率锁定为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固定利率，并在约定时间根据锁定的汇率及利率进行交割。

4、投资期限：交易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5、资金来源：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或占用金融机构对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的授信额度。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外汇交易经纪机构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预估范围在

3%-15%。

二、审议程序

本次公司 2022 年拟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可以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流程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执行以锁定汇率风险为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交易。

2、公司制定的《外汇风险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程序、交易程序、风险控制、内部报告等制度进行了规范。

3、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已配备专业团队进行专项外汇管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对不同品种的交易策略进行分类授权，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纪检审计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 - 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核算处理。

公司开展外汇风险对冲交易仅允许通过银行、有资质期货经纪公司或证券公司参与交易，市场公开、透明，成交活跃。进行公允价值分析时，主要采用境内外金融机构出具的当期估值报告，能够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五、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外汇风险管理实施办法》。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